公司代码:603602　　公司简称:纵横通信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本预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如在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纵横通信	60360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劲龙	莫彩虹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B座24层	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B座24层
电话	0571-87672346	0571-87672346
电子信箱	zqb@freelynet.com	zqb@freelyne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为国内专业的通信技术服务商,主要为国内移动、电信、联通三大运营商以及铁塔公司提供各类专业的、优质的通信网络建设服务、通信网络代维服务、通信产品及配套产品的研发、销售、运营服务。2020年,公司不断深挖市场机会和客户需求,在通信网络建设服务等核心业务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培育出了通信运营商产品线上营销业务以及面向行业、面向企业、面向消费者等领域的信息化/智慧化项目集成服务等新的业务模式。

通信网络建设服务主要包括了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服务、室内信号分布系统服务、综合接入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服务是公司根据通信运营商提供的设计方案,进行通信主设备及配套设备的安装、调试、开通等的技术服务。室内信号分布系统服务是根据楼宇无线信号差的痛点,通过增加室内天线分布系统,将外部基站信号引入增强后均匀覆盖室内,满足室内无线通信需求的技术服务。综合接入技术服务是公司根据通信运营商的要求,为楼宇、小区等提供光纤及铜缆覆盖,为用户提供集话音、数据、视频等多业务统一接入的技术服务。

通信网络代维服务主要包括了为通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的日常维护和故障抢修服务,为大型、重要活动提供通信保障服务。日常维护是指对通信设施进行定期巡视、维护和检测,保障通信设施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并处置排除。故障抢修是指在发生大面积自然灾害或人为造成通信网络中断情况下,迅速抢修并恢复通信,保证通信网络的正常运行。通信保障服务是在国家重大会议、展会、活动及政府发布公共应急响应期间对通信网络进行重点保障,以使网络能够正常稳定运行。

通信产品及配套产品的研发、销售及运营业务主要包括为运营商提供通信机房的储能型锂电模组、机房环境配套产品、一体化机柜等产品的研发和销售;为通信运营商的户外通信设备提供融于景观的外观美化装饰解决方案并实施;为通信运营商的大客户、政企客户等提供各类业务打包、资费套餐、移动办公等方案策划并运营推广。

通信运营商产品线上营销服务主要是指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线上运营平台,结合自有以及拓展的第三方线上投放渠道,通过大数据匹配和精准营销策略,为通信运营商提供线上流量来源,实现通信运营商产品的线上推广和销售。

信息化/智慧化项目集成服务主要是指公司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移动通信等前沿技术,提供集研发、集成、实施、运营等于一体的信息与通信(ICT)解决方案,为行业和企业的信息化、数字化、智慧化转型赋能。

(二)经营模式

针对网络建设和网络代维市场,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得集团、省市相关业务的框架合同和市场份额,公司也会深耕业主资源的二次开发,积极向运营商提供合适的设备布点场所资源,协调物业关系,从而获取额外的合同份额。针对通信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公开招投标、发布产品信息、主动试点推广等形式,获得销售订单。针对行业、企业等客户市场,公司主要采取联合运营商政企部门推广、利用自有运营平台推广、利用良好的客情关系推广等多种形式获取项目的合同。

(三)行业情况说明

行业情况说明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及“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的“行业格局和趋势”。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576,939,936.81	1,210,276,138.51	30.30	1,092,457,638.31
营业收入	777,554,759.10	864,752,197.53	-10.08	583,727,378.7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72,074,950.64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9,364.38	38,505,659.75	-56.87	44,522,53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6,882.11	32,740,258.21	-109.98	35,790,61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463,116.51	703,049,549.78	3.61	675,413,53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37,227.29	-64,004,188.86		-17,093,52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57.89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9	-57.89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5.60	减少3.29个百分点	6.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7,171,627.83	153,669,620.19	131,925,000.39	404,788,5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52,955.07	-10,419,792.92	320,593.59	39,061,51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06,716.33	-13,518,858.59	-14,678,237.75	37,236,93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84,592.18	-22,895,861.60	14,230,429.73	168,387,251.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9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83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维锋	14,373,307	62,284,331	30.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爱华	370,800	8,210,800	4.03	0	质押	3,379,412	境内自然人
吴海涛	1,607,244	6,964,725	3.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濮澍	1,273,350	5,517,849	2.71	0	质押	4,110,000	境内自然人
方志平	4,076,800	4,076,800	2.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炜	-55,985	2,557,400	1.25	0	质押	2,350,000	境内自然人
汤宝辉	2,073,112	2,073,112	1.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丽萍	-2,678,162	1,859,003	0.9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虹	931,580	931,580	0.4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贾立明	131,977	571,899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维锋与林爱华系夫妻关系,张丽萍系苏维锋弟媳,林爱华与林炜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755.4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719.74万元,同比下降10.08%;营业成本68,317.1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812.38万元,同比下降7.84%;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0.9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189.63万元,同比下降56.87%。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系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网络建设类业务实施进度、验收及审计时间被动延后,同时,公司报告期内转让的子公司广东纵横转让前新能源电池产品销量下降等原因综合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但人员薪酬等固定成本费用支出无法同比缩减。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会计准则的修订情况相应变更了公司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江西纵横天乙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天亿公司)、重庆纵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纵和公司)、广州纵横广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广通公司)、河南纵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纵横公司)和广东纵横八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纵横公司,公司于2020年8月转让所持有的广东纵横公司51%股权,于2020年9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等5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5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人民币(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7,139,414.88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03,844,781股。经测算,在不考虑自2021年1月1日及之后因“纵横转债”进行转股导致的股本变动等情况下,公司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总额为6,115,343.43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6.8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该预案既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和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情况,又遵守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兼顾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与对股东的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方案是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6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8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朱大为	1994年	1996年	1992年	2019年	11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大为	1994年	1996年	1992年	2019年	11家
	方俊鸣	2013年	2013年	2011年	2019年	3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	叶涵	2015年	2015年	2019年	2021年	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公允合理地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所需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其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所需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其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作风严谨,公正执业且勤勉高效,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所需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续聘议案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由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审计工作量等因素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协商确定。该议案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得到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9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账时间、金额及存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80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27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4,671,000.00元后实际收到金额为265,329,000.00元,另扣除律师费、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222,641.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3,106,358.5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23日全部到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92号”验证报告。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将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并分别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通信网络建设技术服务升级项目	21,100.00	5,700.29	27.0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210.64	0	0%
合计		26,310.64	5,700.29	—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1年3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监事会意见:2021年3月31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

保荐人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也未超过6个月,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同意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公司关于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20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22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聚光中心B座24层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22日

至2021年4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向银行申请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9	《2021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
10	《2021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

除以上审议事项外,本次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向大会作出的2020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苏维锋、林爱华、张丽萍、苏庆儒、林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02	纵横通信	2021/4/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第1,2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4.登记时间:2021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5.登记地点(信函地址):杭州市滨江区阡陌路459号聚光中心B座24层纵横通信证券部(邮编:310000)

6.登记邮箱:zqb@freelynet.com

7.登记传真:057188867068

8.联系电话:057187672346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向银行申请最高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9	《2021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0	《2021年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21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公司欢迎有意向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在2021年4月8日下午15:3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9日(星期五),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苏维锋、总经理吴海涛、独立董事一位、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朱劲龙(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为了更好地安排本次活动,公司欢迎有意向参加本次说明会的投资者在2021年4月8日下午15:3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朱劲龙、莫彩虹

电话:0571-87672346

传真:0571-88867068

邮箱:zqb@freelyne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仍可登陆“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结束后的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上证e互动发布本次说明会的文字记录。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13

转债代码:113573　转债简称:纵横转债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